

「學生確診及密切接觸者通報 SOP」(111.10.11 公告)

各位同仁好:

一、有關【密切接觸者】的防疫政策新制辦法如下:

配合指揮中心防疫政策,各級學校教職員工及學生因同住家人確診或同寢室室友確診,依現行指揮中心防疫政策須採行居家隔離、自主防疫措施。自111年10月13日起自主防疫期間,得在符合一定條件下,可到校上課、上班,說明如下:

(一) 自主防疫期間,如有症狀,不到校(班)上課、上班。

(二) 自主防疫期間,如無症狀,且有兩日內快篩陰性結果,可到校(班)上課、上班。

(三) 居家隔離期間,不到校(班)上課、上班。

教育部進一步說明,有關居家隔離及自主防疫期間的認定方式及檢測措施,係依指揮中心111年5月19日訂定「居家隔離及自主防疫指引」,所謂自主防疫期間,如無症狀,且有兩日內快篩陰性結果,係指如10月13日有發生同住家人確診或同寢室室友確診時,如無症狀,10月14日欲日到校(班)上課、上班,需有10月13日或10月14日快篩陰性檢驗結果。

自111/10/13起 **全國各級學校 校園防疫措施調整**
(含幼兒園、補習班及課後照顧中心)

教職員工及學生於自主防疫期間
如其同住家人或同寢室室友確診

- **有症狀,不到校(班)上課、上班**
- **無症狀,且有2日內快篩陰性結果,可到校(班)上課、上班**

	0	1	2	3	4	5	6	7
打3劑疫苗者	上班 上課	上班 上課	上班 上課	上班 上課	上班 上課	上班 上課	上班 上課	上班 上課
	0 ————— 7 自主防疫 無症狀,需有2日內快篩陰性結果,如10/14上班(課),需有10/13或10/14快篩陰性							
不足3劑疫苗者	不上班 不上課	不上班 不上課	不上班 不上課	不上班 不上課	上班 上課	上班 上課	上班 上課	上班 上課
	3 居家隔離				4 自主防疫 無症狀,需有2日內快篩陰性結果			

2022年10月6日

備註:

*如果學生打滿三劑,無症狀,如果自主防疫1-7天想來到校上課,原則是1、3、5、7天都是需要快篩陰才能到校,請導師協助確認學生快篩陰性證明照片。

*教職員工依照辦理,並請至學校首頁填寫表單:

1. 桃園市立龍潭高中 111 學年度居家篩檢證明表單

https://docs.google.com/forms/d/1GLvGgNRgncxEZcJbkZU3iahyeaqfeZyL5tmflt2_JZg/edit

2. 桃園市立龍潭高中 111 學年度教師防疫請假表單

https://docs.google.com/forms/d/e/1FAIpQLSdK5cpWT3JmJ47Z7961pxz_RWHRVnc-4TW-8kw8f2PI9pVpig/viewform

備註: 請假規則與類別、請洽人事室,並上差勤系統(差勤系統請假)完成請假手續;若有導師職務,請洽學務處;若有課務問題,請洽日/夜校教學組,並完成表單填寫。

二、**步驟 1. 「學生確診及密切接觸者通報格式」**：請導師 MAIL 以下格式給學務主任及衛保組長。

步驟 2. 「全班快篩時間通知」：確診或快篩陽性個案「**確診前 2 日內**」曾到校上課，其同班同學(高中職不含班導)，由學校提供 1 劑快篩試劑。

<p>【確診者範例】 知悉日期:8/31 個案學生姓名:OOO 接觸確診對象及時間: 個案學生篩檢方式:OOO <u>快篩陽(8/30)</u> 班級: 身分證字號: 就讀補習班名稱: 個案學生本人手機: *確診當日及前 2 日是否有到校?</p>	<p>【密切接觸者範例】 知悉日期:8/31 個案學生姓名:OOO 接觸確診對象及時間:<u>爸爸快篩陽</u> 個案學生篩檢方式:<u>OOO 快篩陰(8/30)</u> 班級: 身分證字號: 就讀補習班名稱: 個案學生本人手機: *是否打滿 3 劑? *選擇隔離方案(0+7 天或 3+4 天)?</p>
---	---

導師接到確診者的通報時間	快篩領取時間、導師檢閱快篩時間	快篩照片回傳給導師確認、返校時間	教室清消	範例
狀況一: 週一到週四 各班 放學後	隔天到校領取快篩,領取當天晚上完成快篩。 (接獲確診者通報當晚不篩檢)	陰性者 後天 可到校上課,陽性確診者請導師通報,並請陽性確診者請防疫假。	請導師轉知同學隔天若早到學校先勿進入教室,或 7:50 再到校,總務處會進行教室及廁所清消。	「9/19(一)放學後」接到確診者的通報,全班於「9/20(二)晚上」完成快篩,陰性者「9/21(三)」可到校上課,陽性者另通報
狀況二: 週一到週四 上課中	當天領取快篩,領取 當天晚上 完成快篩。	陰性者 隔天 可到校上課,陽性確診者請導師通報,並請陽性確診者請防疫假。	1.「週一到週五上課中」若有確診者,學務處通知該班停課 50 分鐘進行清消,整班帶至活動中心 2 樓安置(任課老師隨班督導),待清消完畢再請該班回班上上課。 2.「週五放學及六日」接獲確診者之班級,請導師轉知同學 星期一 若早到先勿進入教室,或 7:50 再到校,總務處會進行教室及廁所清消。	「9/19(一)上課中」接到確診者的通報,全班於「9/19(一)晚上」完成快篩,陰性者「9/20(二)」可到校上課,陽性者另通報請防疫假。
狀況三: 週五上課中/放學後及週六日	1.週五上課中接獲確診者通報,當天發放快篩。 2.週五放學後及週六日接獲確診者通報,統一 星期一 補發。 3.以上時段皆「 週日晚上 」先完成快篩。	陰性者 隔週星期一 可到校上課,陽性確診者請導師通報,並請陽性確診者請防疫假。		「9/23(五)、9/24(六)、9/25(日)」接到確診者的通報,全班於「9/25(日)晚上」完成快篩,陰性者「9/26(一)」可到校上課,陽性者另通報請防疫假。

(備註)

- 1.針對**確診或快篩陽性個案**,實施 7 天居家照護,期滿無症狀可入校上課。
- 2.若密接者轉為**確診者**須重新計算,並請導師立刻 mail 告知學務主任及衛保組長(分機 302)。